

延津县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文件

延科工〔2022〕57号

延津县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 关于开展2022年度延津县科技创新券 兑现工作的通知

各乡（镇）、县直各有关单位，开发区，各有关企业：

为做好2022年科技创新券兑现工作，根据《延津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延津县科技创新券实施管理办法（修订）的通知》（延政〔2021〕27号）和《关于印发2022年延津县科技创新券申请有关事项的通知》（延科工〔2022〕14号）有关规定，现作如下通知：

一、受理时间地点

（一）受理时间

2022年11月1日8:00起至11月10日17:30。

（二）受理地点

延津县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科技服务中心（延津县城平

安大道和文化路交叉口移动公司大楼 201 室)。

二、受理事项

用券时间在 2021 年 11 月 1 日—2022 年 10 月 31 日的委托服务、创新设计、科技合作和成果转化类的费用支出。

三、兑现要求

1、提交材料包括

延津县科技创新券兑现申请表、服务合同(协议)、服务发票、检验检测结果等证明材料。原件需要现场审核后返还或提供彩色扫描电子版。材料装订成书，一式二份附电子版报送。

2、邮箱及联系电话

邮箱: yjxkjj@126.com

联系人: 申长省

联系电话: 0373—7691125

附件: 延津县科技创新券兑现申请表

延津县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

2022 年 11 月 1 日

附件：

延津县科技创新券兑现申请表

(2022)

项目名称： _____

申请单位（公章） _____

通讯地址 _____

联系人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手机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传真 _____

延津县科技和工业信息化局制

二〇二二年制

一、基本情况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完成时间					
	联系人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已领取创新券总额	(万元)	已领取创新券文号			
	申请兑现创新券金额	(万元)	是否列入创新券创新应用专项重点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使用范围						
委托服务类	技术服务名称			购买时间	金额 (万元)	
	小计					
创新设计类	设备名称及型号			购买时间	金额 (万元)	
	小计					
科技合作类	合作项目名称			合作日期	金额 (万元)	
成果转化类	成果名称及证书号			转化日期	金额 (万元)	

二、项目进展情况

简要说明研发项目概况

三、科技创新券完成情况

1. 依托购买委托服务开展科技创新活动情况
2. 依托购买创新设计类开展科技创新活动情况
(1.简要说明研发设备用于何种研发活动,以及在研发活动中的用途,配套使用或购买部件自行组装的研发设备可整体说明; 2.无法说明研发用途、主要用于生产及用于日常工作的设备不视为研发设备。)
3. 依托购买科技合作开展科技创新活动情况
4. 依托购买成果转化开展科技创新活动情况

五、附件材料

1、提供购买科技服务、科技开发或技术成果的合同（协议）及发票的原件（电子版）及复印件、支出发票原件（电子版）及复印件等；

2、提供研发设备购买清单、设备照片、购买合同及发票的原件（电子版）及复印件；

3、其他佐证材料。



